

## 六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### (一)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克东县粮食局）的（金耕集团团结粮库仓储设施建设项目设备采购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监控系统），属于（信息传输业）；制造商为（克山县创先电脑店），从业人员 1 人，营业收入为 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2.（步道板），属于（建筑业）；制造商为（长春市云祥仓储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1 人，营业收入为 65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20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3.（挡粮门（定制）、内环流风机(定制)），属于（工业）；制造商为（长春市云祥仓储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1 人，营业收入为 65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20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4.（平行式补仓机、抛粮式浇堆机），属于（工业）；制造商为（河北鑫晟德业输送机械设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5 人，营业收入为 357.15044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30.467146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5.（自走式扒谷机），属于（工业）；制造商为（吉林省鼎晟农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2 人，营业收入为 43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01.22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6.（输送机），属于（工业）；制造商为（河北鑫晟德业输送机械设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5 人，营业收入为 357.15044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30.467146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7.（150 型谷物清选机），属于（工业）；制造商为（哈尔滨市金谷粮种机械制造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35 人，营业收入为 1008.82939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91.76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8.（箱式变电站(定制)），属于（工业）；制造商为（哈尔滨市洪发变压器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3 人，营业收入为 1332.1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68.76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9.（照明系统），属于（工业）；制造商为（克东县恒辉经贸有限责任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3 人，营业收入为 39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225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黑龙江省钢盛贸易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 年 12 月 2 日